

证券代码：831726

证券简称：朱老六

公告编号：2024-024

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和要求，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评估情况汇报如下：根据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供的关于独立性情况的自查报告，结合其他相关资料，董事会就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形成如下结论：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大华国际”）成立于2005年1月12日，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14F，首席合伙人为张建栋先生。

截至 2023年11月末，深圳大华国际合伙人21 人，注册会计师 68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32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

审计委员会对深圳大华国际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年12月12日，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深圳大华国际为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经理进行了审前沟通，对2023年度审计工作安排、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审计时间节点、会计审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的变化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经理进行初审后沟通，对2023年度审计基本情况、审计关注的问题、审计初步数据利润变动情况及影响因素、初步确定的关键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经审计，深圳大华国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深圳大华国际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核财务信息、内部控制等情况

2024年4月24日，公司通过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财务预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 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的监督职责。

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